

宗族文化遺產與晚清以 將中國社會的轉型

南京大學 費和平

宗族：傳統中國遺留的最重要的制度遺產（主要屬於非正式的制度）

現有文化遺產概念與分類忽視了各民族文化中此類有關社會基層組織制度的遺產，信仰、習俗等既不足以涵蓋，更不足以體現其重要性

。

一、宗族的含義

- 社會基層組織形式、人群聚合的一種形態（聚族而居的居住形式）
- 名義上是血緣集團：父繫祖先的後代
- 但不同於一般的血緣集團，乃是以一種世俗的、血緣的倫理即宗法為核心紐帶
- 倫理的幾種形態：宗教倫理（如基督教、伊斯蘭教等）
世俗倫理（如儒家的血緣倫理）
中間形態或曰混合形態

一、宗族的含義

- 以宗法為核心的儒家倫理是一種比較徹底的世俗倫理：六合之外，存而不論
- 倫理的不同性質：開放性倫理（儒家倫理、基督教倫理）
- 閉鎖性倫理（各種世襲等級倫理）
- 宗族：以宗法這一世俗性的血緣倫理為認同紐帶的社會組織
- 宗法觀念的變遷伴隨宗族組織形式的變遷

二、中國宗族發展階段概述

三個階段和三個轉型期

1、第一階段：西周至春秋（約公元前11世紀至公元前5世紀前期）

以世襲宗法制倫理、封邦建國為主要特徵，宗廟制（貴族立廟）

2、第一個過渡與轉型期：戰國至西漢（約公元前5世紀後期至公元前1世紀）

封建宗族日益瓦解，新型宗族（以儒家宗法倫理為指導）漸居主導地位

3、第二個階段：東漢至隋唐（約1～8世紀）

《白虎通義》三綱六紀、門閥士族制（名義上主張開放，實質上常常世襲，實質上的等級制與貴族制）、家廟制（高官立廟）與墓祠制

其間士族有變化與更替：如袁紹（2世紀）與崔浩（5世紀）

4、第二個過渡與過渡與轉型期：唐末五代（9～10世紀）

門閥士族瓦解、平民宗族漸佔主導地位

5、第三個階段：北宋至清中期（11～19世紀中葉）

新儒學（理學）興起並成為主導性日常倫理，普遍性的平民化宗族，宗祠制的興盛，科舉制

6、第三個轉型期：晚清民國以降（19世紀下半葉～ ）

三千年未有之變局：外來文化、現代經濟與自身問題（如太平天國）的多重衝擊

三、平民化宗族與宋元以來中國社會變遷

- 1、背景
 - 空間的轉移：從東西矛盾到南北差異、從西北到東北、從長安到北京
- 2、強力組織、宗族與“散戶”
 - 散戶的含義，北方地區愈趨嚴重的散戶化

三、平民化宗族與宋元以來中國社會變遷

- 平民化宗族與送宋元明清的皇權：從宋代的“與士大夫共治”到滿清的部族政權，平民化的宗族越來越無力約束日益強大的皇權
- 平民化宗族的弱勢與晚清改革的困境
- 散戶化趨勢、流民暴動與強力組織的迭興：紅巾軍、明末流民暴動、太平天國
- 新型的散戶：晚清民國新式學堂學生

四、晚清以降東南地區宗族與中國社會轉型

- 1、晚清以來中國宗族的地域分佈
 - 長江以南、江淮之間、淮河以北
 - 長江以南：東南沿海（浙閩粵蘇南）、徽州地區、其他中部地區、西南
- 迄今宗族活動最活躍地區：浙江（尤其寧紹平原及浙東溫州等地）、福建、廣東（尤其珠三角地區）
- 2、晚清以來東南地區宗族的沉浮
 - 徽商、民國江浙財團與本地宗族組織的關係
 - 蘇南及徽州地區宗族經歷的打擊

四、晚清以降東南地區宗族與中國社會轉型

- 政府試圖建立新型社會基層組織的努力：單位與人民公社
- 宗族在東南沿海地區的復興：從浙東溫州地區、閩南地區、珠三角向更廣範圍的不斷擴展

四、晚清以降東南地區宗族與中國社會轉型

3、宗族與當代中國社會的整合與轉型

- 宗族分佈圈與中國民營經濟發達地域的相當程度的重合不是偶然現象
- 抬會(標會)制度與民營企業(胡必亮:《村莊信任與民間金融》)

四、晚清以降東南地區宗族與中國社會轉型

- 以宗族為基本平台的各種結社結會制度：夏收、秋收等農忙季節的互助會、詩社等等
- 以族內結社為基礎，由族內結社向族外結社擴展（如慈善事業，從族內救濟到善會善堂）
- 族內結社活動構成社會各類結社結會活動的有益根基
- 社會基層組織內部互助的普遍性（如Max Weber對20世紀初美國新教團體的記敘）

- 族內結社的發展程度是某個宗族發展水平的指徵
- 祭祖、祠堂等等儀式性活動只是維係宗族這一共同體的認同感，其真正對成員與社會的貢獻則有賴於宗族內部的結社
- 當代中國宗族復興的態勢，能延續多久？是否不再適應未來中國社會？
- 4、一個理論假設：基本共同體
- 基本共同體：以某種倫理為紐帶，以某些祭祀性建築為象徵，通過特定的組織形式，使其成員組成為一個在倫理、情感與利益方面實現三位一體的社會基層自治組織。
- 理想的宗族是一個基本共同體
- 基本共同體與交易費用的節省、社會成本的降低

- 廣東大奧村醫鬧事件的例子
- 進而假設：基本共同體的有無及其運轉成效關係到(傳統)社會整體運行的效應
- 問題：作為傳統文化遺產的宗族將何去何從？現代社會組織形式(如企業等)能否取代傳統社會基層組織的功能？作為一種社會資源的配置方式，傳統社會基層共同體能否完全被現代資源配置方式(如大數據等)所替代？

感謝各位的聆聽！